

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部常見選課問題一覽表

Q：想選的課程人數額滿了，怎麼辦？

A：如授課教師有意增開人數上限，需填寫「[選課人數上下限更動申請表](#)」(每門課程僅調整一次為限)，更動後學生即可自行上網選課(線上加退選時段：110/09/13(一)9：00 - 110/10/01(五)21：00)。

Q：缺通識課程學分？

A：1. 請求老師增開人數上限後自行上網選課。
2. 申請[磨課師通識教育課程](#)，請同學至通識教育中心報名磨課師課程。
3. 申請加選進修部之通識課程：
(1)須為當學期日間部未開設之課程，該類課程選課學分數不得超過畢業總學分數六學分。
(2)課程請逕行自「[校務行政資訊系統](#)」班級課表查詢。

Q：什麼情況才能用特定條件選課申請？

A：人工加退選須符合下列任一申請條件：

1. 跨部選課：
 - (a)日間部未開課程。
 - (b)延修生、當學期轉學生、畢業班學生因重補修之課程與必選修科目衝堂。
2. 系統設定限修課程。
3. 低年級上修高年級必修課程。
4. 必修課換班。
5. 於特定條件選課時段(110/09/06(一)9：00 - 110/09/28(二)17：00)線上申請，並列印送繳「人工加退選申請單」至教務處課務組(繳交截止日 110/09/28(二)17:00)。

B：超修學分申請須符合條件：

1. 超修學分申請：成績優良者，經所屬系(所)主管同意後，得加選一

至兩門課。惟申請超修學分者，無法申請酌減學分。

2. 於特定條件選課時段(110/09/06(一)9:00 - 110/09/28(二)17:00)線上申請，並列印送繳「超修學分申請單」至教務處課務組(繳交截止日 110/09/28(二)17:00)。

C：酌減學分申請須符合條件：

1. 酌減學分申請：酌減學分申請：大學部四年級(建築系五年級)，如已修足畢業規定之科目及學分數者，經學系主任同意得填寫「學生酌減學分申請表」申請當學期不受最低學分限制，惟仍至少修習一學分。
2. 於特定條件選課時段(110/09/06(一)9:00 - 110/09/28(二)17:00)線上申請，並列印送繳「酌減學分申請單」至教務處課務組(繳交截止日 110/09/28(二)17:00)。
3. 請檢附歷年成績單。
4. 應屆畢業生申請酌減學分者，務必於全校加退選期間自行上網退選。

Q：共同必修國文、英文如何選？

A：國文(一)時段為：星期一第 1-2 節、星期三第 1-2 節與星期三第 3-4 節共 3 個時段供學生選課，同學自行於選課系統選擇上課時間。

B：英文(一)時段為：星期一第 1-2 節、星期三第 1-2 節與星期三第 3-4 節及星期五第 1-2 節共四個時段供學生選課，同學自行於選課系統選擇上課時間。

陸續增加中，歡迎提供意見…

有其他選課疑惑請先詳閱本校「[選課須知](#)」及「[選課注意事項](#)」，或洽教務處課務組(082-313323、313325、313524、313326)。